

LIANZHICHU



霜寒编著

恋之初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霜寒编著

燕之初

LIAN ZHI CHU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 孙燕生
题 字 尤炳秋
封面设计 梁 璐
摄 影 董江雄

恋之初

霜 寒 编著

浙江新华书店出版发行 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(杭州武林路125号)

(杭州文一路华苑新村二区)

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787×960 1/32 印张7.75 插页2 字数36000 印数00001—10000

1990年11月第1版

1990年11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5339-0280-7/I·266 定价：2.50元

凡人真情录

（代序）

本书算是《钱江晚报》的《恋之初》专栏和《星期四情话》专栏的一本选集。

在许多人眼里，出选集是件非常神圣的事情。收在集子里的文字，也都一定是些极出色的文字。但是，作为这些文字的最初的编辑，我们深知书内的文字是远称不上臻熟的。甚至更像是需要再加工的创作素材。

但我们欣赏的是真情，而不只是娴熟的文字技巧。因而，让普通人来说说普通人的爱情故事，让普通人来讲讲普通人的诚挚的情话，便成了我们编辑《恋之初》、《星期四情话》两专栏的最初动机。有人说，真情是不用修饰便能打动人心的。这也是我们的观点。当接连有信息传来，说这两个专栏的文章越来越受到年青

人的喜爱，并有结集出版的机会的时候，我们自然十分欣喜。这份欣喜与其说是因为我们的劳动得到了承认，还不如说是因为“真情”的力量又一次得到了证明。文学大师们创作的爱情故事，虽说来源于生活，普通读者们也会给予认可，但对普通人来说，故事的本身是需要仰望的。普通人自己说的爱情故事，尽管文字显得朴素和稚嫩，毕竟会引出普通读者们“就是那么回事”的共鸣。我们以为，这也是两个专栏越来越受到众多读者欢迎的原因。

《恋之初》专栏的文字为叙事体，每篇千字左右，讲的是作者初恋时难忘的故事；《星期四情话》类似于散文诗，每则四百字左右，是作者恋爱的情绪感爱。《恋之初》专栏始于《钱江晚报》创刊之时，绵延至今。《星期四情话》的诞生虽稍后于《恋之初》，但两专栏是在同一天的同一版面出刊。可以说，两专栏虽非同日生，但一定会长相依。情话冠以“星期四”，没有别的深意，只因为是每星期四刊出。

感谢“爱”，感谢“真情”，因为“爱的真情”使

我们的工作受到了人们的关注，并且有了这样
编成一本小书的机会，愿爱的真情长留人间。

王慰平 吴 昂

一九九〇年二月二十日

目 录

代序..... 1

虽然，美丽的东西往往是说失
就失，但是，不要悲伤，不要哭
泣，生活永远与你同在。

- 情断砚山(4) • 橄榄树下的祝愿
(9) • 红豆项链(14) • 失落在焦土
上的相思(19) • 往事依稀(24) • 浪
漫的雨天(28) • 依依(32) • 虽然那
不是爱(36) • 流过的岁月(41) • 第
一束红玫瑰(45) • 剪不断的梦(49)
- 逝去不再来(54) • 迟到的醒悟(58)
- 只把友谊留下(62) • 初情只一半
(66) • 最后一握(70) • 邂逅在电梯
(74) • 为分手干杯(78) • 相逢一笑
泯恩怨(83) • 含泪的告别(88) • 那
过早的初恋(93) • 忍痛分手(96) •

爱情，伴随着痛苦(102)

最初的恋人未必成为最终的眷
属，但谁都会是终生难忘。忘却，
意味着衰淡。

• 风里雨里的情(111) • 最难忘，恋之
初(115) • 一个文学教师的爱情自白
(119) • 午后的太阳雨(123) • 初恋的
滋味(127) • 年少不识情(132) • 自卑
葬送了爱情(136) • 心的初恋(140) •
初恋的心思(143) • 十八岁，不是恋爱
年龄(147) • 苦涩的初恋(151) • 偏
要“班门弄斧”(155) • 情意难辨(159)
• 我们只能是朋友(163) • 我们还不懂
得爱(167) • 相识“英语角”(170) • 悄
悄话(174) • 女子三十岁(177) • 再塑
一个你(181) • 我还没有成熟(185) •
想想你自己(189) • 小丽的心意(193)
• 爱不能勉强(198) • 深藏的友谊(203)
• 请抓住飘忽的一刻(208) • 愿人们能理
解她(212) • 我恋的那三次(217) • 初

恋的幻影(223) • 我的第一封情书(226)
• 相知何须曾相逢(231) • 友谊与爱情
毕竟不同(237)

上 辑

你为了祝福走来，送我一束美丽的鲜花。
立时，芬芳的世界中，充满着你深深的情爱。

那一年的花季，在开满淡蓝色的小花的山坡上，你向我走来，给我带上你为我编织的花环。我快活地手舞足蹈，妮妮地向你讲叙了一个自编的童话。你说，我不漂亮，但很可爱。而我告诉你，我便是天使。你微笑不语，淡蓝色的序曲从此开始。为害怕失去，我们迟迟没有翻开下一个章回。于是，一个花季在等待的迟疑中悄然而逝。

这以后，每一个花季，我都期望着，期望得到一份天使的花环的馈赠。我重新编了一个童话，寄给那个错过了的花季……

你和时光一样，来过了，又去了，带着古老的期待和一些无法更正的错误，来了，又去了……

情断砚山

她曾给我的是那片纯洁的情，炽烈的爱，
我常禁不住悲伤和自责……

她是一位壮族姑娘，我和她相识纯属偶然。1984年7月，我随部队赴云南老山前线作战，战前训练五个多月，我和战友就住在她家。

天晓得她何以在短暂的时光里这般倾心于我，五个多月里，她对我特别地好。只要我出去训练，她都偷偷地在我水壶里加糖、桔子精，往我挎包里放梨子、香蕉等。

那年中秋节，班里人都到连里搞军民联欢去了。她把我拉到屋后山边，对我说：“宝清哥，我们对山歌好么？”早听说壮族人特爱对

歌，可我不会。再说，她一个她娘和我这个小伙子对歌，莫不是有那层意思？我意识到这点，忙说：“不会。”“真的？”“是真的，骗你是小狗！”我第一次向一个姑她发誓。她抬头笑了笑，看着我，低声柔语地说：“那算了，清哥，我喜欢你。”我知道她这句话的意思，赶紧说：

“我是个战士，不能与驻地民女谈恋爱，再就是你我两家相距甚远，我才疏学浅，家境又不好，不值得你喜欢。”我话未说完，她就打断了：“别说了，谁讲我们不她与汉人结婚，我爸妈都同意了。当兵的不准在驻地找对象，我可不管，恋爱自由法律允许。我就喜欢你。”天啊，她声音她说越大，说完，双手吊住我的脖子。我吓坏了，连忙挣脱往回跑……又圆又亮的月亮紧追着我不放。

她对我的热度越来越高。班长从关心我出发，提醒我不要犯军中大忌。我是个新兵，我想进步，想入党，想立功，甚至想当官，害怕在这个上面栽跟头，无颜回家见爹妈。反复思索后，决定斩断这根情丝。

出征了，中午她爸她妈为我们壮行。她在北山上掰玉米迟迟不归，满屋人等得好急。班长素知我和她的情况，故意叫我去喊她并帮着把玉米挑回来。我惶惶地去了。在回来的路上，她不停地说，“清哥，上老山可千万要保重，不要把我忘了。”她哭了，珍珠般泪水滚落在面颊……

上老山后，她不断给我写信、寄糖、寄“大重九”、寄书报杂志，可我不敢回一信于她，生怕领导知道，给我处分。回防的第二年，我入了党、立了功，自觉当兵的初步理想与基本目标已经实现，就想到了个人的婚恋。我自然又想起她，想起她曾给我的情、给我的爱。于是，顿萌给她写封信的念头，告诉她，现在我可以娶她，可以毫不顾忌地爱她了。

信发出的第七十三天，我收到一封寄自云南砚山的信，“自你走后，她天天到邮局看有没有你给她的信。多少次，她空手归来，但她不失望，说你会给她写信的。想不到一次意外的车祸使她丧生轮下，迄今已十个多月了……”落款是

她的朋友“远琴”。我呆了，立刻请假南下，来到驻训五个多月的山村。我央求远琴把我带到她的墓边，赭红色的墓上已爬上了各色野草，草儿在凉风中摇晃着……



你已离我很远很远了，我仍不肯相信。檐下的点点滴滴，如海星星的泪，如我们相识在江南的纷纷雨。

对你讲的那个白色鸟的凄厉故事，是一颗苦涩的含泪果。在另一个世界里，我们静静地注视，在黑暗里流着同样的泪。缄默的苍茫时分，我听到了你回荡在宇宙间呼唤我名字的声音，为此记忆的幽谷里隐隐传来了哽咽的恋歌，也领悟到你的沉默，你的注视，还有你不曾说出的那三个字。

岁月是一片沧桑的叶子，栅栏是一个美丽的风景角。叶子翩翩起舞，永远飘荡或定格在你我之间。我真怕笛声消失的时候，你已去了远方。我只有孤独地偎在火炉旁，翻开你的诗集，读你深沉而又忧伤的眼睛……